

证券代码：600260 证券简称：凯乐科技 编号：临 2019-029

**湖北凯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湖北监管局警示函的公告**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湖北凯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6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湖北监管局下发的《关于对湖北凯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》（[2019]13 号），现将警示函具体内容公告如下：

“湖北凯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：

近期，我局发现你公司存在募集资金信息披露违规，具体行为包括：2017 年 9 月 15 日，你公司公告称将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5 亿元临时补流资金，使用期限为 12 个月，应于 2018 年 9 月 15 日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。你公司直至 2018 年 12 月 29 日才归还上述募集资金，已超过使用期限，却并未及时披露相关的进展或者变化情况、可能产生的影响；2018 年 10 月 9 日和 12 月 24 日，你公司共将“增资上海凡卓”募投项目的 1.25 亿元资金从专户转入一般银行账户并使用，未履行相关审议程序并进行披露。你公司上述行为，不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中第八条第二款的有关规定，违反了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第三十条第二款第二十一项及第三十二条的规定。

根据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第五十九条的规定，我局决定对你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，并将上述违规行为情况记入诚信档案。你公司应依法依规做好信息披露工作，杜绝此类行为再次发生。

如果对本监督管理措施不服，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 60 日内向中国证监会提出行政复议申请，也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 6 个月内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复议与诉讼期间，上述监督管理措施不停止执行。”

特此公告

湖北凯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
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九日